

福建省财政厅文件

闽财预指〔2025〕29号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促进高质量发展 激励资金的通知

有关县（市、区）财政局：

为激励引导各地培育新质生产力，拓展税源，增加自主财力，提升财政收入规模和质量，现按照我省《促进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闽财预〔2025〕12号）规定，下达你县（市、区）2025年促进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_____万元，款列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0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请切实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本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附件：2025 年促进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情况表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福建监管局，有关设区市财政局。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29 日印发



2025年促进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5年激励资金
合计	105088
福州市	11031
马尾区	1727
晋安区	1221
闽侯县	3823
罗源县	1738
永泰县	311
福清市	2211
漳州市	8812
龙海区	1670
长泰区	173
云霄县	826
漳浦县	2406
诏安县	752
东山县	1890
平和县	732
华安县	363
泉州市	14156
鲤城区	2000
丰泽区	4947
石狮市	2102
晋江市	5107
三明市	1814
明溪县	550
清流县	54
尤溪县	725
泰宁县	485
莆田市	4327
秀屿区	4327
南平市	2858
建阳区	704
浦城县	382
松溪县	491
政和县	14
邵武市	569
建瓯市	698
龙岩市	2432
永定区	302
长汀县	2130
宁德市	59658
蕉城区	33493
霞浦县	7287
周宁县	765
福安市	11869
福鼎市	6244